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之通知、会议文件于2026年3月13日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如期于2026年3月17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6名董事，实际出席6名董事（独立董事徐继宏、陈世荣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止；如单笔交易存续期超出前述授权期限的，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和决议授权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该事宜。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表决结果：6票通过，0票弃权，0票反对，回避表决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7日